

工程编号：2019-440305-47-03-10235705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自贸时代中心）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7日

资信标目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2 企业业绩情况

3 项目经理情况及施工深化团队情况

3.1 项目经理情况

3.2 项目经理业绩

3.3 施工深化团队情况

3.4 施工深化人员（装修相关专业）案例情况

4 其他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2	企业业绩情况	<p>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列举不超过3项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列举不超过3项同类装修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3项的只统计前3项业绩，第3项之后的不予统计。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施工面积、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竣工验收报告（如有）扫描件。备注：（1）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p>

		<p>项目以竣工验收时间为 准；（2）如投标人是联 合体，企业业绩可由联合 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提 供；（3）投标人提供的 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 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 地业绩，提供港澳及国际 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 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 竣工验收报告；（4）若 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 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p>（5）同类装修工程：优 先提供合同金额及面积 大、与工程估价或精装修 面积指标相近的办公或商 业的新建精装修工程业绩 （改造、提升类精装修业 绩不计入）。</p>
3	项目经理情况及施工深化 团队情况	<p>1. 项目经理：（1）相关 工作经验情况（以取得注 册建造师的时间起计，香 港投标人以取得对标一级 注册建造师的香港相关证 件的时间起计）；（2） 专业职称情况；（3）</p>

		<p>2020年1月1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列举不超过2项同类装修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2项的只统计前2项业绩，第2项之后的不予统计。</p> <p>2. 施工深化团队：（1）配备齐全（装修、给排水、暖通、电气等相关专业）人员，且团队人员具有相关工作经验（自参加工作时间起计）。（2）施工深化人员（装修相关专业）具有同类装修工程业绩深化案例，列举不超过2项案例，若所列案例数量超过2项的只统计前2项案例，第2项之后的不予统计。</p> <p>证明材料：（1）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毕业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在本单位任职证明、社保证明等证</p>
--	--	---

		<p>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香港投标人提供可提供相关聘任证明并加盖公章、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扫描件。（2）①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②深化案例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深化图和竣工图关键页。备注：（1）如投标人是联合体，项目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委派；（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施工面积、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3）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如以上证明材料无法证明为上述相关人员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盖章证明材料；（4）香港投标人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p>
--	--	---

		<p>投标人自行编制的项目经理业绩证明（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前述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5）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6）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7）同类装修工程：同类装修工程：优先提供合同金额及面积大、与工程估价或精装修面积指标相近的办公或商业的新建精装修业绩（改造、提升类精装修业绩不计入）；（8）项目经理优先提供相关工作经验年限长的、具备的职称等级较高的人员。</p>
4	其他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685383154L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2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行政负责人	1.姓名：江升娟 2.职务：行政负责人 3.职称：/		
技术负责人	1.姓名：何建东 2.职务：技术负责人 3.职称：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2.邮编：518048 3.电话：0755-82522777 4.传真：0755-82567898 5.E-mail： 706147921@qq.com 6.联系人：刘佳		
公司简介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3月，注册资本1亿元，是一家集设计、施工于一体的专业化集团企业。拥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展览工程企业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资质，为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45001）认证单位，连续多年获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建筑装饰行业AAA级信用企业”、“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广东企业500强”等荣誉。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30人，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少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刘耀光	432928197*****1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1054400011199	土建
2	王伟	430403197*****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1204400001888	土建
3	涂耀奎	420106197*****3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4214400005045	安装
4	王伟	430403197*****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4224400016878	安装
5	苏晋达	441523197*****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101764	建筑工程
6	潘成斌	360734198*****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4201508386	水利水电工程
7	傅海强	440852199*****0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701897	建筑工程
8	吴煜峰	440804199*****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1077	建筑工程
9	李伟东	440582200*****3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9463	建筑工程
10	叶碧玉	441523197*****2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6280	建筑工程
11	李庆春	610102197*****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4201531686	建筑工程
12	梁永明	142724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8202008736	机电工程
13	朱继平	330110197*****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06200906261	建筑工程
14	刘耀光	432928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32006200801325	建筑工程
15	涂耀	430203197*****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3201320141772	建筑工程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少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涂耀奎	420106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407	机电工程
17	涂耀奎	420106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407	建筑工程
18	黎珉	451223197*****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8921	建筑工程
19	钟慧群	440106197*****5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8960	机电工程
20	程睿平	42226197*****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4404	建筑工程
21	程睿平	42226197*****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4404	市政公用工程
22	彭新军	441523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9201014906	通信与广电工程
23	戴伟	410426197*****4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9201220157	建筑工程
24	蔡杰	520102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7301	机电工程
25	何康东	620104197*****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2201220570	建筑工程
26	程旭	422723197*****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424018	机电工程
27	程旭	422723197*****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424018	市政公用工程
28	韦英艺	452123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29919	机电工程
29	孙奇	441900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1262	建筑工程
30	涂泽豪	230305197*****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1736	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少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9号美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企业资质证书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刘涛	420107196*****5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2392	建筑工程
32	徐建	440921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3589	机电工程
33	汪伟	430403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421	机电工程
34	王伟	430403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421	建筑工程
35	王伟	430403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421	市政公用工程
36	潘廷斌	360734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4986	建筑工程
37	潘廷斌	360734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4986	市政公用工程
38	王伟英	130521198*****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8052	建筑工程
39	王东辉	36031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2852	建筑工程
40	王东辉	36031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2852	市政公用工程
41	潘勉良	441424198*****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10663	建筑工程
42	潘勉良	441424198*****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10663	市政公用工程
43	胡庆辉	130103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4400164-001	--

共 43 条 < 1 2 3 > 前往 3 页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 5、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 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1640

企业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法定代表人: 彭少同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有效期: 至2025年07月0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86383

企业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法定代表人: 彭少同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08197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8日

No.AZ 0108042

企业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建立时间	2009年03月02日		
注册资本金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85383154L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44008197-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彭少同	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彭少同	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何建东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三森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8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44008197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3年12月28日

No.AF 0497258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11日
- 2025年09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温赵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1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10663



聘用企业: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7-13至2026-07-12)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温赵良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温赵良
2025.0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21205

姓 名：温赵良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1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2日 至 2027年11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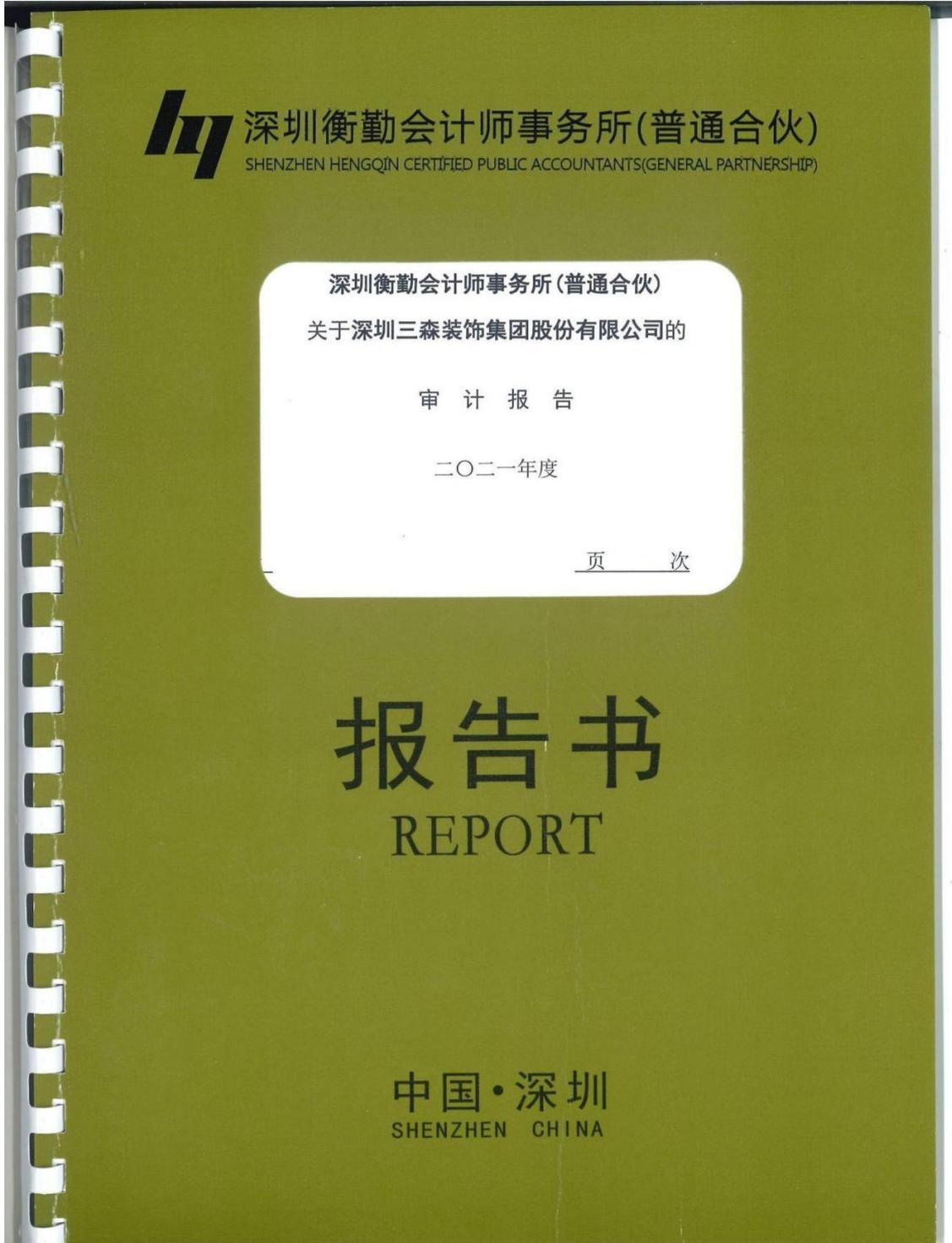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①2021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衡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一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2—30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衡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ENGQ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电话：0755-2296870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296号劳动大厦5层511

深衡勤年审字[2022]第 M002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衡勤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649,042.02	15,279,59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	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19,911.40	5,512,950.82
应收帐款	2	114,857,185.85	137,582,520.97
预付款项	3	86,921,910.78	97,979,926.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17,251,215.70	17,262,625.76
存货	5	6,453,857.98	4,757,694.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u>258,753,123.73</u>	<u>283,875,312.68</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	13,209,062.72	11,199,323.4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3,209,062.72</u>	<u>11,199,323.42</u>
资 产 合 计		<u><u>271,962,186.45</u></u>	<u><u>295,074,636.10</u></u>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	16,288,034.21	23,705,289.14
预收款项	8	18,358,710.06	18,209,508.69
应付职工薪酬	9	2,053,884.18	1,008,090.86
应交税费	10	1,131,632.98	1,186,916.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	15,922,469.22	17,601,846.3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u>53,754,730.65</u>	<u>61,711,651.49</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	10,000,000.00	23,2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0,000,000.00</u>	<u>23,200,000.00</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30,311,201.58	34,006,754.46
未分配利润		57,896,254.22	56,156,230.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208,207,455.80</u>	<u>210,162,984.61</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271,962,186.45</u>	<u>295,074,636.10</u>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 营业收入	15	2,021,056,877.30	2,007,846,935.22
减：营业成本	15	1,877,582,669.49	1,864,317,033.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	7,625,003.30	7,576,158.5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0,573,287.30	91,234,247.6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	1,937,388.20	1,934,727.2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		43,338,529.01	42,784,768.4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 利润总额		43,338,529.01	42,784,768.48
减：所得税费用	18	6,383,000.20	6,341,336.37
四. 净利润		36,955,528.81	36,443,432.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 综合收益总额			
七.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8,313,78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511,410.06
现金流入小计	<u>2,428,825,194.12</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5,349,88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92,58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32,971.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19,198.63
现金流出小计	<u>2,416,394,642.0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430,552.0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_____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_____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____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u>13,200,000.00</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u>35,00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80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369,447.96</u>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955,528.8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009,739.3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96,16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6,187,800.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956,920.84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0,552.0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15,279,594.06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24,649,042.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9,369,447.9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30,311,201.58	57,896,254.22	208,207,45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	30,311,201.58	57,896,254.22	208,207,455.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695,552.88	-1,740,024.07	1,955,528.81
（一）本年净利润			36,955,528.81	36,955,528.81	36,955,528.8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36,955,528.81	36,955,528.81	36,955,528.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3,695,552.88	38,695,552.88	42,391,105.76
1.提取盈余公积			3,695,552.88	3,695,552.88	7,391,105.76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3,695,552.88	3,695,552.88	7,391,105.76
任意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000,000.00	35,000,000.00
其中：国有企业应上交的利润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34,006,754.46	56,156,230.15	210,162,984.61

7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元人民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03月02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85383154L，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1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彭少同

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设计；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展览工程企业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信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按《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贰级；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按《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经营）；展示模型设计与制作；平面设计产品制作；电脑动漫、多媒体文件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软装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设备维护；机械设备、医疗器械、空调设备销售与代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本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采用公历年度制，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历史成本本位币金额。

C.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

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计量。因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按本准则进行调整，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企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5) 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

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的，从合并当期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6)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a.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b.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 A.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 B.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 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④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五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目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A. 公司的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公司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形成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

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可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B.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C.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4)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10 年	10	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生产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须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债券溢折价摊销、辅助费用汇兑损益、债券）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A.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不会重新开工；B.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

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发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开发阶段与开发阶段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定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A. 专利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B. 商标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C. 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D. 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 A.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
- B.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
- C.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
- D.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列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及方法

(1)、减值测试的范围

报告期末，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进行减值测试；除此之外，对于存在下列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3) 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4)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20、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负债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预计负债

(1) 本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A.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B.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劳务收入：

- ①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③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核算方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2021-12-31			2020-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156,090.94		156,090.94	10,041,372.12		10,041,372.12
小 计		156,090.94		156,090.94	10,041,372.12		10,041,372.12
银行存款	RMB	15,123,503.12		15,123,503.12	14,607,669.90		14,607,669.90
小 计		15,123,503.12		15,123,503.12	14,607,669.90		14,607,669.90
合 计		15,279,594.06		15,279,594.06	24,649,042.02		24,649,042.02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4,856,408.12	90.75%	-	124,856,408.12
1-2年	8,823,729.03	6.41%		8,823,729.03
2-3年	3,902,383.82	2.84%		3,902,383.82
合 计	137,582,520.97	100%	-	137,582,520.97

帐 龄	2020-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07,615,759.45	93.70%	-	107,615,759.45
1-2年	5,348,992.40	4.66%		5,348,992.40
2-3年	1,238,944.50	1.08%		1,238,944.50
3-4年	653,489.50	0.57%		653,489.50
合 计	114,857,185.85	100%		114,857,185.85

(2) 2021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5,256,977.76
舟山融金置业有限公司	14,627,884.4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316,179.08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9,469,996.78
江阴通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464,557.64
深圳市百基业实业有限公司	7,364,568.06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29,575.40
甘肃同兴智能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312,040.00
其他	17,640,741.76
合计	137,582,520.97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5,287,505.13	87.05%	-	85,287,505.13
1-2年	8,245,655.24	8.42%		8,245,655.24
2-3年	4,446,766.06	4.54%		4,446,766.06
合 计	97,979,926.43	100%	-	97,979,926.43

帐 龄	2020-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78,314,621.16	90.10%	-	78,314,621.16
1-2年	6,228,940.29	7.17%		6,228,940.29
2-3年	2,378,349.33	2.74%		2,378,349.33
合 计	86,921,910.78	100%	-	86,921,910.78

(2) 2021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盈达昌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61,088,655.58
深圳市勤富劳务有限公司	2,633,072.00
深圳市天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774,883.00
田东兴鑫生态木业有限公司	2,400,175.00
费县升亿隆板材厂	2,535,015.70
其他	19,548,125.15
合 计	97,979,926.43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1,357,751.14	65.79%	-	11,357,751.14
1-2年	4,328,087.34	25.07%		4,328,087.34
2-3年	1,576,787.28	9.13%		1,576,787.28
合 计	17,262,625.76	100%	-	17,262,625.76

帐 龄	2020-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9,544,296.00	55.33%	-	9,544,296.00
1-2年	5,348,920.40	31.01%		5,348,920.40
2-3年	2,357,999.30	13.67%		2,357,999.30
合 计	17,251,215.70	100%	-	17,251,215.70

(2)2021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盱眙分中心	500,000.00
北京远洋兴联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87,350.00
山东泰山财金实业有限公司	620,000.00
蔡有根	835,887.73
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	1,017,827.00
其他	13,501,561.03
合计	17,262,625.76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原材料	6,453,857.98	1,907,878,744.60	1,909,574,907.94	4,757,694.64
合 计	6,453,857.98	1,907,878,744.60	1,909,574,907.94	4,757,694.64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075,835.60			25,075,835.60
运输设备	1,007,858.98			1,007,858.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824,591.07			6,824,591.07
合 计	32,908,285.65			32,908,285.65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4,142,755.37	1,814,251.79		15,957,007.16
运输设备	297,035.78	97,167.26		394,203.0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259,431.78	98,320.25		5,357,752.03
合 计	19,699,222.93	2,009,739.30		21,708,962.2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933,080.23			9,118,828.44
运输设备	710,823.20			613,655.9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65,159.29			1,466,839.04
合 计	13,209,062.72			11,199,323.42

7.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1-12-31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20,610,822.90	86.95%	-	20,610,822.90
1-2年	2,588,778.97	10.92%		2,588,778.97
2-3年	505,687.27	2.13%		505,687.27
合 计	23,705,289.14	100%	-	23,705,289.14

帐 龄	2020-12-31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3,249,564.33	81.35%	-	13,249,564.33
1-2年	2,234,984.38	13.72%		2,234,984.38
2-3年	803,485.50	4.93%		803,485.50
合 计	16,288,034.21	100%	-	16,288,034.21

(2) 2021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同德源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6,623,493.50
北京正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348,250.00
贵港市全泰木业有限公司	5,433,834.00
东芝开利空调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2,133,806.00
其他	2,165,905.64
合 计	23,705,289.14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1-12-31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3,805,166.15	75.81%	-	13,805,166.15
1-2年	3,368,666.20	18.50%		3,368,666.20
2-3年	1,035,676.34	5.69%		1,035,676.34
合 计	18,209,508.69	100%	-	18,209,508.69

帐 龄	2020-12-31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6,336,457.69	88.98%		16,336,457.69
1-2年	1,348,953.02	7.35%		1,348,953.02
2-3年	673,299.35	3.67%		673,299.35
合 计	18,358,710.06	100%		18,358,710.06

(2) 2021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3,323,517.62
天津富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北京江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5,032.64
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2,432,923.15
三亚美海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00,000.00
其他	3,648,035.28
合 计	18,209,508.69

(3)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3,884.18	39,146,795.31	40,192,588.63	1,008,090.86
合计	2,053,884.18	39,146,795.31	40,192,588.63	1,008,090.86

10.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1-12-31	2020-12-31
个人所得税	10,010.86	-3,045.42
企业所得税	486,958.98	589,895.88
增值税	689,946.61	544,782.52
合 计	1,186,916.45	1,131,632.98

11.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1-12-31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2,578,012.85	71.46%	-	12,578,012.85
1-2年	5,023,833.50	28.54%	-	5,023,833.50
合 计	17,601,846.35	100%	-	17,601,846.35

帐 龄	2020-12-31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1年以内	12,868,980.22	80.82%	-	12,868,980.22
1-2年	3,053,489.00	19.18%	-	3,053,489.00
合 计	15,922,469.22	100%	-	15,922,469.22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大额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 容
深圳市中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市容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68,765.00	
杨达	1,076,605.26	
李日委	1,443,053.77	
其他	12,113,422.32	
合 计	17,601,846.35	

12.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借款*1	23,2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23,200,000.00	10,000,000.00

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比例	2021-12-31	出资比例
罗小娟	36,000,000.00	30%	36,000,000.00	30%
彭怡君	12,000,000.00	10%	12,000,000.00	10%
彭少同	72,000,000.00	60%	72,000,000.00	60%
合 计	120,000,000.00	100%	120,000,000.00	100%

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深圳友联会计师事务所深友联验字[2009]第0884号验资报告、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深博诚验字[2014]第3091号验资报告、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深鹏飞内验字[2017]第028号及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深鹏飞内验字[2017]第E032号验证。

1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0,311,201.58	3,695,552.88		34,006,754.46
合 计	30,311,201.58	3,695,552.88	-	34,006,754.46

15.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园林绿化工程收入	217,289,939.80	216,863,162.85	199,738,244.20	199,434,834.40	17,551,695.60	17,428,328.45
钢结构工程收入	303,007,667.30	301,523,894.43	270,323,332.42	269,245,832.03	32,684,334.88	32,278,062.40
机电工程收入	368,034,455.10	366,324,349.32	355,040,823.82	353,238,433.03	12,993,631.28	13,085,916.29
幕墙工程收入	425,119,626.40	423,334,442.34	401,834,729.68	400,034,944.94	23,284,896.72	23,299,497.40
装饰工程收入	534,736,546.60	532,234,889.23	502,738,944.20	500,348,544.57	31,997,602.40	31,886,344.66
智能化工程收入	19,328,737.30		18,537,394.04		791,343.26	-
其他业务收入	153,539,904.80	167,566,197.05	129,369,201.13	142,014,444.33	24,170,703.67	25,551,752.72
合 计	2,021,056,877.30	2,007,846,935.22	1,877,582,669.49	1,864,317,033.30	143,474,207.81	143,529,901.92

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房产税	146,321.19	109,740.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1,325.59	2,020,128.57
教育费附加	1,465,904.88	1,450,803.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1,349.75	1,294,116.25
印花税	235,010.44	545,002.1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9,610.05	27,894.07
城镇土地使用税	3,819.50	2,864.63
车船税	8,180.00	5,400.00
其他税费	2,014,752.97	953,322.57
个人所得税	358,729.30	1,166,885.93
合 计	7,625,003.30	7,576,158.56

17. 财务费用

类 别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23,085.83	305,970.15
手续费及其他	2,360,474.03	2,240,697.39
合 计	1,937,388.20	1,934,727.24

1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6,383,000.20	6,341,336.37
合 计	6,383,000.20	6,341,336.37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2021年度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2021年度不存在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21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2021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E1QD0G

名称 深圳衡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
 296号劳动大厦5层5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0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除依法向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612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衡勤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Red Seal]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
296号劳动大厦5层5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9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9〕8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08月0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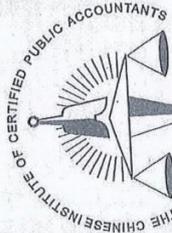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120000762987



姓名 Full name 燕美丽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6-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津普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2127197006042749



姓 Full name
 性 Sex
 出生 Date of birth
 工作 Working unit
 身份 Identity card No.



名 盖永霞
 别 女
 期 1957-11-15
 位 海南龙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码 282623195711150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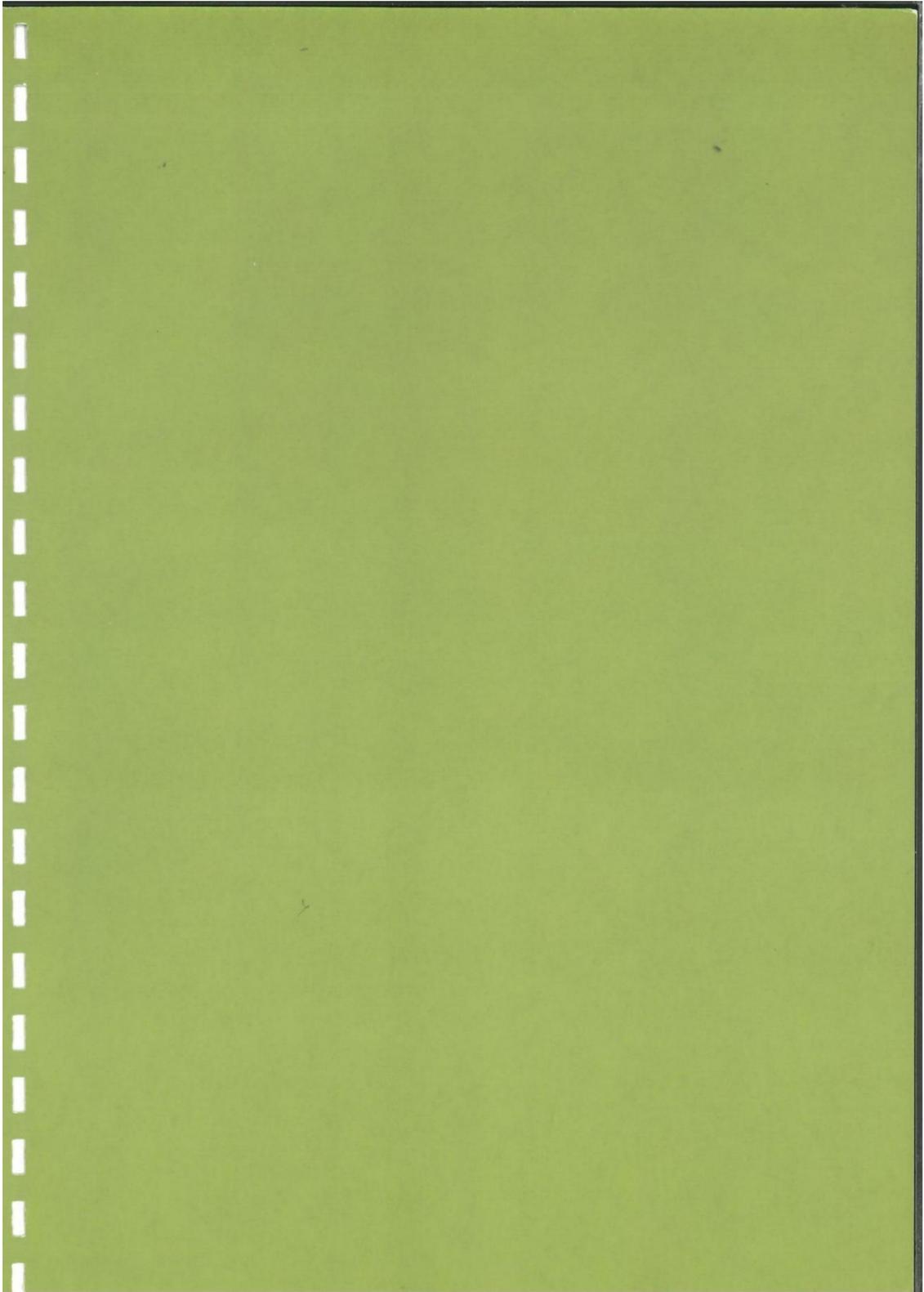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②2022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2—31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邮编:518109
电话:0755-27621542 传真: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电话：(0755) 27621542 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机密*

深宇韬审字[2023]047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5,279,594.06	48,205,438.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0,000.00	30,000,700.00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12,950.82	4,072,222.87
应收帐款	2	137,582,520.97	133,154,411.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97,979,926.43	40,601,742.00
其他应收款	4	17,262,625.76	14,776,037.91
存货	5	4,757,694.64	6,336,295.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u>283,875,312.68</u>	<u>277,146,847.69</u>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1,199,323.42	9,189,584.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1,199,323.42</u>	<u>9,189,584.12</u>
资 产 合 计		<u>295,074,636.10</u>	<u>286,336,431.81</u>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	23,705,289.14	25,840,367.46
预收款项	8	18,209,508.69	18,333,412.8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1,008,090.86	986,147.24
应交税费	10	1,186,916.45	692,131.31
其他应付款	11	17,601,846.35	23,238,935.1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u>61,711,651.49</u>	<u>69,090,994.0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	23,200,000.00	11,8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u>23,200,000.00</u>	<u>11,830,000.00</u>
负债合计		<u>84,911,651.49</u>	<u>80,920,994.04</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34,006,754.46	37,531,999.78
未分配利润		56,156,230.15	47,883,43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210,162,984.61</u>	<u>205,415,437.77</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295,074,636.10</u>	<u>286,336,431.81</u>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 营业收入	15	1,923,542,447.73	2,021,056,877.30
减：营业成本	15	1,786,890,759.37	1,877,582,669.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	7,157,102.79	7,625,003.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6,303,196.31	90,573,287.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	1,853,910.72	1,937,388.2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		41,337,478.54	43,338,529.0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 利润总额		41,337,478.54	43,338,529.01
减：所得税费用	18	6,085,025.38	6,383,000.20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52,453.16	36,955,528.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 综合收益总额		35,252,453.16	36,955,528.81
七.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252,453.1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009,739.3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578,600.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1,232,909.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79,342.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4,295,844.0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48,205,438.13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5,279,594.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u>32,925,844.07</u></u>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34,006,754.46	56,156,230.15	210,162,98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	34,006,754.46	56,156,230.15	210,162,984.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525,245.32	-8,272,792.16	-4,747,546.84
（一）本年净利润				35,252,453.16	35,252,453.1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35,252,453.16	35,252,453.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3,525,245.32	43,525,245.32	47,050,490.64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3,525,245.32	3,525,245.32	7,050,490.64
任意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中：国有企业应上交的利润					-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37,531,999.78	47,883,437.99	205,415,437.77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元人民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3月2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85383154L，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1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彭少同

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 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设计；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展览工程企业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信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按《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贰级；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按《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经营）；展示模型设计与制作，平面设计产品制作；电脑动漫、多媒体文件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软装饰品设计、制作、安装及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设备维护；机械设备、医疗器械、空调设备销售与代理。（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的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采用公历年度制，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历史成本本位币金额。

C.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计量。因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按本准则进行调整，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企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单独列示。

(5) 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的，从合并当期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6)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a.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b.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

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 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

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④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五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目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

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A. 公司的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公司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形成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B.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C.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4)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年	10	9
办公设备	5年	5	19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生产及其他设备	3-5年	5	19.00-31.6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须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债券溢折价摊销、辅助费用汇兑损益、债券）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

在：A.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不会重新开工；B.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发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开发阶段与开发阶段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定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 A. 专利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 B. 商标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 C. 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 D. 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 A.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
- B.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
- C.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
- D.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列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及方法

(1)、减值测试的范围

报告期末，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进行减值测试；除此之外，对于存在下列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 (或者亏损) 远远低于 (或者高于) 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3) 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4)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非货币性福利, 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 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 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 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 除此之外, 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 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 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20、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负债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

认金额。

B.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预计负债

(1) 本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A.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B.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情况确认

劳务收入：

①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②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③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核算方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C.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C.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163,100.91	163,100.91	156,090.94		156,090.94
小 计		163,100.91	163,100.91	156,090.94		156,090.94
银行存款	RMB	48,042,337.22	48,042,337.22	15,123,503.12		15,123,503.12
小 计		48,042,337.22	48,042,337.22	15,123,503.12		15,123,503.12
合 计		48,205,438.13	48,205,438.13	15,279,594.06		15,279,594.06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14,920,084.99	86.31%	-	114,920,084.99
1-2年	14,877,771.54	11.17%		14,877,771.54
2-3年	3,356,554.80	2.52%		3,356,554.80
合 计	133,154,411.33	100%	-	133,154,411.33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4,856,408.12	90.75%	-	124,856,408.12
1-2年	8,823,729.03	6.41%		8,823,729.03
2-3年	3,902,383.82	2.84%		3,902,383.82
合 计	137,582,520.97	100%	-	137,582,520.97

(2) 2022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9,469,996.7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1,218,902.16
舟山融金置业有限公司	13,589,105.15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5,029,671.20
武汉富士新地产有限公司	11,164,160.00
仁杯市水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1,530,893.03
其他	11,151,683.01

合计

133,154,411.33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35,045,296.10	86.31%	-	35,045,296.10
1-2年	5,556,445.90	13.69%		5,556,445.90
合 计	40,601,742.00	100%	-	40,601,742.00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5,287,505.13	87.05%	-	85,287,505.13
1-2年	8,245,655.24	8.42%		8,245,655.24
2-3年	4,446,766.06	4.54%		4,446,766.06
合 计	97,979,926.43	100%	-	97,979,926.43

(2) 2022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盈达昌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8,979,909.31
贵港市全泰木业有限公司	6,419,335.00
甘肃电气装备集团工业自动化工程有限公	3,130,980.00
其他	2,071,517.69
合 计	40,601,742.00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0,302,816.93	69.73%	-	10,302,816.93
1-2年	3,897,565.00	26.38%		3,897,565.00
2-3年	575,655.98	3.90%		575,655.98
合 计	14,776,037.91	100%	-	14,776,037.91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1,357,751.14	65.79%	-	11,357,751.14
1-2年	4,328,087.34	25.07%		4,328,087.34
2-3年	1,576,787.28	9.13%		1,576,787.28
合 计	17,262,625.76	100%	-	17,262,625.76

(2) 2022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广州珠江房地产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620,000.00
江苏森创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保利发展(山西)有限公司	500,000.00
北京远洋兴联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87,350.00
山东泰山财金实业有限公司	620,000.00
蔡有根	835,887.73
其他	11,012,800.18
合 计	14,776,037.91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原材料	4,757,694.64	192,356,551.56	190,777,950.75	6,336,295.45
合 计	4,757,694.64	192,356,551.56	190,777,950.75	6,336,295.45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075,835.60			25,075,835.60
运输设备	1,007,858.98			1,007,858.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824,591.07			6,824,591.07
合 计	32,908,285.65			32,908,285.65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5,957,007.16	1,814,251.79		17,771,258.95
运输设备	394,203.04	97,167.26		491,370.3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357,752.03	98,320.25		5,456,072.28
合 计	21,708,962.23	2,009,739.30		23,718,701.5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118,828.44	7,304,576.65
运输设备	613,655.94	516,488.6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66,839.04	1,368,518.79
合计	11,199,323.42	9,189,584.12

7.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2,660,151.92	87.69%	-	22,660,151.92
1-2年	2,874,565.09	11.12%		2,874,565.09
2-3年	305,650.45	1.18%		305,650.45
合 计	25,840,367.46	100%	-	25,840,367.46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0,610,822.90	86.95%	-	20,610,822.90
1-2年	2,588,778.97	10.92%		2,588,778.97
2-3年	505,687.27	2.13%		505,687.27
合 计	23,705,289.14	100%	-	23,705,289.14

(2) 2022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同德源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6,612,018.50
北京正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48,250.00
深圳市天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749,765.25
其他	4,430,333.71
合计	25,840,367.46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5,497,956.69	84.53%	-	15,497,956.69
1-2年	2,156,544.74	11.76%		2,156,544.74
2-3年	678,911.46	3.70%		678,911.46
合 计	18,333,412.89	100%	-	18,333,412.89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3,805,166.15	75.81%	-	13,805,166.15
1-2年	3,368,666.20	18.50%		3,368,666.20
2-3年	1,035,676.34	5.69%		1,035,676.34
合 计	18,209,508.69	100%	-	18,209,508.69

(2) 2022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天津富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深圳市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730,533.97
北京江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5,032.64
其他	10,897,846.28
合 计	18,333,412.89

(3)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8,090.86	35,565,565.45	35,587,509.07	986,147.24
合 计	1,008,090.86	35,565,565.45	35,587,509.07	986,147.24

10.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2/12/31	2021/12/31
个人所得税		10,01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993.42	57,009.41
教育费附加	15,425.75	24,432.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83.83	16,288.40
企业所得税	116,236.59	756,063.78
增值税	514,191.72	323,111.39
合 计	692,131.31	1,186,916.45

11.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5,488,393.45	66.65%	-	15,488,393.45
1-2年	7,750,541.69	33.35%		7,750,541.69
合 计	23,238,935.14	100%	-	23,238,935.14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578,012.85	71.46%	-	12,578,012.85
1-2年	5,023,833.50	28.54%		5,023,833.50
合 计	17,601,846.35	100%	-	17,601,846.35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大额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容
深圳市中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济宁方正钢幕工程有限公司梁山分公司	1,000,000.00	
山东齐邦天成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李日委	1,443,470.73	
杨达	1,422,887.72	
其他	16,372,576.69	
合 计	23,238,935.14	

12.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1/12/31	2022/12/31
保证借款*1	23,200,000.00	
合 计	23,200,000.00	-

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比例	2022/12/31	出资比例
罗小娟	36,000,000.00	30%	36,000,000.00	30%
彭怡君	12,000,000.00	10%	12,000,000.00	10%
彭少同	72,000,000.00	60%	72,000,000.00	60%
合计	120,000,000.00	100%	120,000,000.00	100%

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深圳友联会计师事务所深友联验字[2009]第0884号验资报告、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深博诚验字[2014]第3091号验资报告、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深鹏飞内验字[2017]第028号及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深鹏飞内验字[2017]第E032号验证。

14.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4,006,754.46	3,525,245.32		37,531,999.78
合计	34,006,754.46	3,525,245.32	-	37,531,999.78

15.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园林绿化工程收入	206,505,868.44	217,289,939.80	190,090,390.51	199,738,244.20	16,415,477.93	17,551,695.60
钢结构工程收入	288,587,781.95	303,007,667.30	257,466,043.51	270,323,332.42	31,121,738.44	32,684,334.88
机电工程收入	350,077,077.58	368,034,455.10	337,691,469.49	355,040,823.82	12,385,608.09	12,993,631.28
幕墙工程收入	404,907,933.57	425,119,626.40	382,225,113.38	401,834,729.68	22,682,820.19	23,284,896.72
装饰工程收入	508,935,922.23	534,736,546.60	478,455,403.52	502,738,944.20	30,480,518.71	31,997,602.40
智能化工程收入	18,396,140.69	19,328,737.30	17,841,991.83	18,537,394.04	554,148.86	791,343.26
其他业务收入	146,131,723.27	153,539,904.80	123,120,347.13	129,369,201.13	23,011,376.14	24,170,703.67
合计	1,923,542,447.73	2,021,056,877.30	1,786,890,759.37	1,877,582,669.49	23,011,376.14	24,170,703.67

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房产税		146,321.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8,040.21	2,071,325.59
教育费附加	1,358,399.11	1,465,904.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8,932.80	1,311,349.35

印花税	197,072.97	235,010.4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604.51	9,610.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2,605.52	3,819.50
车船税		8,180.00
其他税费	1,419,345.34	2,014,752.97
个人所得税	20,102.33	358,729.30
合 计	7,157,102.79	7,625,003.30

17. 财务费用

类 别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支出	1,200,238.40	
减：利息收入	219,869.63	423,085.83
手续费及其他	873,541.95	2,360,474.03
合 计	1,853,910.72	1,937,388.20

1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6,085,025.38	6,383,000.20
合 计	6,085,025.38	6,383,000.20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2022年度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22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2022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郭辉 411600290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6

姓名 郭辉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12-30
工作单位 南阳泰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212304025
Identity card No.



此印章仅限于本证附件使用，否则无效。



郭辉

41160029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续有效一年，
other year after



年 / 月 / 日

7



褚蕾 41180015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6

姓名	褚蕾
Full name	褚蕾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6-09-15
Date of birth	1976-09-15
工作单位	信阳互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信阳互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3001197609152547
Identity card No.	413001197609152547



有效一年，
her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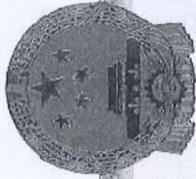
褚蕾
411800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13年03月23日

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72XF



名称 深圳宇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
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重要提示
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2. 市场主体应当依法公示相关信息, 未按规定公示信息的, 会受到行政处罚。
3. 市场主体应当依法公示相关信息, 未按规定公示信息的, 会受到行政处罚。
4. 市场主体应当依法公示相关信息, 未按规定公示信息的, 会受到行政处罚。
5. 市场主体应当依法公示相关信息, 未按规定公示信息的, 会受到行政处罚。

登记机关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税, 再次复印无效。
2020年06月23日

证书序号: 001246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宇翔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辉

主任会计师: 郭辉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

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 12 层

12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6) 27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 年 5 月 27 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此复印件仅用于留存附件, 再次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③2023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股东权益变动表	6
4、现金流量表	7-8
5、财务报表附注	9-18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NANYU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电话：83675878 83672800

机密

深南粤会审字[2024]第241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1	36,618,082.22	48,205,438.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2		30,000,700.00
应收票据	4	3	4,200,000.00	4,072,222.87
应收账款	5	4	159,899,215.84	133,154,411.33
预付账款	6	5	43,409,233.05	40,601,742.00
应收利息	7			
应收股利	8			
其他应收款	9	6	18,239,661.53	14,776,037.91
存货	10	7	9,573,729.94	6,336,29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流动资产	12			
	13			
流动资产合计	14		271,939,922.58	277,146,847.69
非流动资产：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股权投资	19			
投资性房地产	20			
固定资产	21			
固定资产原值	22	8	32,939,747.63	32,908,285.65
减：累计折旧	23		25,759,902.81	23,718,701.53
固定资产净值	24		7,179,844.82	9,189,584.12
在建工程	25			
工程物资	26			
固定资产清理	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8			
油气资产	29			
无形资产	30			
开发支出	31			
商誉	32			
长期待摊费用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		7,179,844.82	9,189,584.12
资产总计	37		279,119,767.40	286,336,431.8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			
应付票据	4			
应付账款	5	9	18,684,174.60	25,840,367.46
预收款项	6	10	17,583,412.89	18,333,412.89
应付职工薪酬	7	11	1,189,124.20	986,147.24
应交税费	8	12	697,173.26	692,131.31
应付利息	9			
应付股利	10			
其他应付款	11	13	21,154,154.80	23,238,935.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其他流动负债	13			
流动负债合计	14		59,308,039.75	69,090,994.04
非流动负债：	15			
长期借款	16	14		11,830,000.00
应付债券	17			
长期应付款	18			
专项应付款	19			
递延收益	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			11,830,000.00
负债合计	24		59,308,039.75	80,920,994.04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	15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8			
减：库存股	29			
盈余公积	30		37,531,999.78	37,531,999.78
未分配利润	31	16	82,279,727.87	47,883,43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		219,811,727.65	205,415,437.77
	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		279,119,767.40	286,336,431.8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17	2,019,513,412.38
减：营业成本	2	18	1,879,148,778.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9	7,619,180.47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90,504,112.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		1,904,086.32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40,337,255.48
加：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40,337,255.48
减：所得税费用	16		5,940,965.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34,396,289.88
五、每股收益：	18		
基本每股收益	19		
稀释每股收益	20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37,531,999.78	47,883,437.99		205,415,437.77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37,531,999.78	47,883,437.99		205,415,437.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34,396,289.88		14,396,289.88
(一) 本年净利润				34,396,289.88		34,396,289.88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396,289.88		34,396,289.88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7,531,999.78	82,279,727.87		219,811,727.6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335,208,110.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2,335,208,110.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212,355,552.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54,030,25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7,614,13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9,905,86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2,363,905,81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8,697,70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30,000,7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30,000,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0,000,7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11,8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060,352.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12,890,35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890,352.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1,587,355.9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净利润	2	34,396,289.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	2,009,739.30
无形资产摊销	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	-3,237,434.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	-52,083,343.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	-9,782,954.29
其他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28,697,703.10
	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20	
债务转为资本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	
	2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25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	36,618,082.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	48,205,438.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	-11,587,355.9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3-2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 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5383154L

法定代表人：彭少同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设计；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音响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音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展览工程企业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信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按《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贰级；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按《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经营）；展示模型设计与制作，平面设计产品制作；电脑动漫、多媒体文件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的生产、制作、安装及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 and 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软装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设备维护；机械设备、医疗器械、空调设备销售与代理。（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的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舞台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

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0%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00%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

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五、主要税项

税 项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31,356.50
银行存款	36,486,725.72
合 计	36,618,082.22

附注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700.00	30,000,700.00	0.00
合 计	30,000,700.00	30,000,700.00	0.00

附注3、应收票据：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4,072,222.87	127,777.13	4,200,000.00
合 计	4,072,222.87	127,777.13	4,200,000.00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125,762,304.38	78.65%
一年以上	34,136,911.46	21.35%
合 计	159,899,215.84	100.00%

主要单位如下：

单 位 名 称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2,452,072.40	7.79%
陕煤集团榆林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9,956,676.33	6.23%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国际广场购物中心	9,849,864.66	6.16%

秦皇岛润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47,801.77	5.03%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6,570,348.17	4.11%
广东印雪精舍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6,347,919.78	3.97%
其他	106,674,532.73	66.71%
合 计	159,899,215.84	100.00%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31,524,580.00	72.62%
一年以上	11,884,653.05	27.38%
合 计	43,409,233.05	100.00%

主要单位如下:

单 位 名 称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深圳市盈达昌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30,236,780.10	69.66%
贵港市全泰木业有限公司	6,419,335.00	14.79%
甘肃电气装备集团工业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3,130,980.00	7.21%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452,988.00	1.04%
上海颀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320,919.95	0.74%
其他	2,848,230.00	6.56%
合 计	43,409,233.05	1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15,033,689.20	82.42%
一年以上	3,205,972.33	17.58%
合 计	18,239,661.53	100.00%

主要单位如下:

单 位 名 称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仁怀市水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29,622.08	54.99%
蔡有根	835,887.73	4.58%
北京远洋兴联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87,350.00	4.32%
云阳县农高广惠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8,768.87	2.95%
其他	6,048,032.85	33.16%
合 计	18,239,661.53	100.00%

附注7、存货：

存货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净 额
库存商品	6,336,295.45	1,901,577,453.06	1,898,340,018.57	9,573,729.94
合 计				9,573,729.94

附注8、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075,835.60			25,075,835.60
运输设备	1,007,858.98			1,007,858.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824,591.07	23,614.98		6,848,206.05
办公设备		7,847.00		7,847.00
合 计	32,908,285.65			32,939,747.63
(2) 固定资产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7,771,258.95	1,814,251.79		19,585,510.74
运输设备	491,370.30	97,167.26		588,537.56
电子设备及其他	5,456,072.28	128,038.46		5,584,110.74
办公设备		1,743.77		1,743.77
合 计	23,718,701.53	2,041,201.28		25,759,902.81
(3) 固定资产净值	9,189,584.12	2,041,201.28		7,179,844.82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12,553,688.35	67.19%
一年以上	6,130,486.25	32.81%
合 计	18,684,174.60	100.00%

主要单位如下：

单 位 名 称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惠州市惠城区宏安消防器材经营部	6,997,536.00	37.45%
云南嘉航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48,174.24	14.71%
深圳市宝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47,999.80	13.10%
深圳市众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309,640.00	12.36%
其他零星供应商	4,180,824.56	22.38%
合 计	18,684,174.60	100.00%

附注10、预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8,220,000.00	46.75%
一年以上	9,363,412.89	53.25%
合 计	17,583,412.89	100.00%

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单 位 名 称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天津富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19.91%
深圳市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730,533.97	15.53%
北京江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5,032.64	6.85%
广州瑞银数码酒店有限公司	800,000.00	4.55%
兰州海鸿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789,000.00	4.49%
其他	8,558,846.28	48.68%
合 计	17,583,412.89	100.00%

附注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189,124.20
合 计	1,189,124.20

附注12、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91.10	35,993.42
教育费附加	17,696.18	15,425.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797.46	10,283.83
企业所得税	36,515.69	116,236.59
增值税	589,872.83	514,191.72
合 计	697,173.26	692,131.31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8,576,632.50	40.54%
一年以上	12,577,522.30	59.46%
合 计	21,154,154.80	100.00%

主要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山东齐邦天成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4.73%
彭怡君	990,000.00	4.68%
深圳市容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68,765.00	4.58%
黎新勇	916,204.48	4.33%
广东韬阔能源有限公司	740,000.00	3.50%
高伟	611,668.88	2.89%
其他	15,927,516.44	75.29%
合计	21,154,154.80	100.00%

附注14、长期借款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长期借款	11,830,000.00	0.00
合计	11,830,000.00	0.00

附注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彭少同	72,000,000.00	60.00%	12,000,000.00	60,000,000.00	60.00%
罗小娟	36,000,000.00	3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30.00%
彭怡君	12,000,000.00	10.00%	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附注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7,883,437.99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34,396,289.88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279,727.87

附注17、附注18：营业收入及成本：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园林绿化工程收入	216,289,939.80	206,505,868.44	199,938,244.20	190,090,390.51	16,351,695.60	16,415,477.93
钢结构工程收入	302,897,667.30	288,587,781.95	270,523,332.42	257,466,043.51	32,374,334.88	31,121,738.44
机电工程收入	367,734,455.10	350,077,077.58	357,040,823.82	337,691,469.49	10,693,631.28	12,385,608.09
幕墙工程收入	425,119,626.40	404,907,933.57	401,734,729.68	382,225,113.38	23,384,896.72	22,682,820.19
装饰工程收入	534,636,546.60	508,935,922.23	502,338,944.20	478,455,403.52	32,297,602.40	30,480,518.71
智能化工程收入	19,298,737.30	18,396,140.69	18,237,394.04	17,841,991.83	1,061,343.26	554,148.86
其他业务收入	153,536,439.88	146,131,723.27	129,335,309.65	123,120,347.13	24,201,130.23	23,011,376.14
合 计	2,019,513,412.38	1,923,542,447.73	1,879,148,778.01	1,786,890,759.37	140,364,634.37	136,651,688.36

附注1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9,333.22	2,808,040.21
教育费附加	1,446,100.23	1,358,399.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8,920.92	1,238,932.80
印花税	209,796.42	197,072.9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772.66	2,604.5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875.57	112,605.52
其他税费	1,510,981.27	1,419,345.34
个人所得税	21,400.18	20,102.33
合 计	7,619,180.47	7,157,102.79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证书序号: 001247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董越波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
 中深花园B座18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6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月12日

此复印件不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用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45336D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越波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
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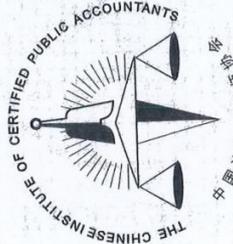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陈小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2-20
 工作单位: 广东华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3101197702200012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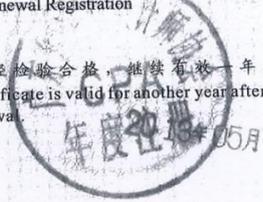


陈小明 44010101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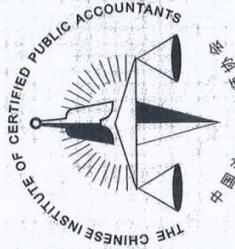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10101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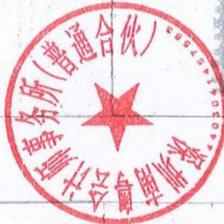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董越波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6-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924197606035632



董越波 440100220017

证书编号: 44010022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6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05月

中國·深圳南粵會計師事務所

CHINA · SHENZHEN NANYU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註冊稅務師 0755-43367588/83

0755-433672800

稅務師 0755-433672800

郵箱:sznycpa@163.com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1) 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 收时间
	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4495.67	竣工验收时间 2023.07.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公路与通成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内容	汇智研发中心塔楼、裙楼、地下室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含通风空调风口、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的报建、施工、验收。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变更项目经理的函、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15-142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72-03-012543007001

标段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4495.677458万元

中标工期: 1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立新



本工程于 2021-07-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1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立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16



张立新

查验码: 665084633394191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4

工程编号：2020-440306-72-03-012543007

合同编号：汇鑫司-2021-JG-002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公路与通成路交汇处西北侧

发 包 人：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公路与通成路交汇处西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汇智研发中心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仔山山脚,东临广深公路,南临通成路,西侧毗邻铁仔山,总建筑面积 309201 m²,项目总投资 358676.76 万元,招标部分估价 5689.730351 万元,装饰区域面积约 34870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汇智研发中心塔楼、裙楼、地下室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含通风空调风口、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的报建、施工、验收,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公共区域装修装饰);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签发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3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玖拾伍万陆仟柒佰柒拾肆元伍角捌分** (¥44,956,774.5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捌仟肆佰零陆元叁角陆分 (¥548,406.3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零柒仟柒佰柒拾元柒角肆分 (¥2,707,770.74元)；

(5)措施项目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玖万贰仟壹佰贰拾柒元叁角伍分 (¥1,792,127.35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9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且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984422549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桃源社区
航城工业区宝华森国际中心 C 栋 5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赵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A 栋 2 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彭少同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522777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2515372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44201581500052515372
电话：0755-8252277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A 栋 2 层
工程款必须汇入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帐户，否则不予确认。

工程项目专线：
188-2022-8028

设备、半成品及完工后成品的保护工作，材料、设备、半成品及已完工程成品在未竣工验收移交给发包人前，均应由承包人妥善保管，承包人对其防盗、防损、防潮等负责，在此期间的保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保护期间如发生损坏承包人负责予以修复，费用和相关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竣工验收合格后，须完整移交给发包人，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i)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承包人应达到深圳市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发包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及临时占用场地的余土、垃圾、办公及生活临时设施拆除；做到工完场清，并承担所需的费用。在颁发任何接收证书时，承包人应从该接收证书涉及的那部分现场，清除并运出全部承包人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该部分现场和工程清洁整齐，达到使发包人满意的使用状态，若承包人不能及时清理运走的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发包人可予以出售或另行处理。发包人有权从此类收益中扣留足够的款额，以支付出售或处理及整理现场所发生的费用支出。此类收益的所有余额归还承包人，若出售所得不足以补偿发包人的支出，则发包人可以从承包人工程款处扣回不足部分的款额。

j) 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要求承包人在规定的时间完成或整改的事项，承包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k) 承包人负责与总承包单位协商临时用水及临时用电接驳口，承包人根据总承包单位计算的水电费清单每月向总承包单位缴纳，具体结算方式由承包人与施工总承包单位协商解决。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经理姓名：张立新，资格证书号：粤 132060703809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0000 元。承包人的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的（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视为延迟到位），发包人对承包人处以 2000 元/天违约金，同时发包人还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改正。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变更项目经理的函

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

致：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由我司承建的《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项目经理张立新同志，因个人原因且合同已到期，现已从我司离职，为确保该工程项目施工的顺利开展，现申请更换该工程的项目经理，符合本工程资质要求的项目经理有以下三人：

- 1、彭伟龙(资质等级：一级建造师，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7201739984)。
- 2、王东辉(资质等级：一级建造师，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9202002852)。
- 3、湛辉(资质等级：一级建造师，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3201411772)。

项目经理王东辉符合本工程资质要求，且信誉良好，无不良行为记录。

特此申请

附：张立新离职证明、王东辉个人资质证书

申请单位：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2年12月26日

批示意见：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12月27日

批示意见：同意

建设单位：张磊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12月27日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0-L72-501693	项目代码	39844225444030619 9
项目名称	汇智研发中心	项目曾用名	超材料产业集聚区 (二期)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新安第一工业园区		
建筑面积	30920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3694.6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核心筒/ 框架剪力墙/剪力墙	层数	地下 3 层/1#至 3#楼 28 层 /4#楼 13 层/5#楼 39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规土函〔2014〕 1371 号	宗地号	A108-1156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深规土许 BA-2016-005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 2017-0010 (改 1)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440300201514503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313
开工日期	2018 年 5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 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FJ201801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基坑支护)	江苏省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基坑支护)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景观)	深圳奥兰易境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景观)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智能化)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泛光照明)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燃气)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幕墙)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电梯)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 (人防)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机械停车 设备)	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充电桩)	深圳车库电桩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基坑支护)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燃气)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斌
副组长	张磊、王光飞、梁新平
组员	陈满华、颜传富、龙叙强、梁琪昆、廖志陆、韦成发、卢昭君、王子高、陈庆南、吴旭彬、陈梦鸣、韩斌、张家振、李全军、张继烈、马建波、舒东平、贾开奇、李超、张轲、李加平、陈铭钦、赵勇攀、宋筱萍、魏添灵、王东辉、黄敏聪、郑海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骝	周建民、欧晓中、陈庆南、廖志陆、朱源、王军涛、黄元乐、莫德章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曹海天	秦腾芳、刘长健、邵秀丽、左文昭、王子高、杨德、肖建松、何格、陈奋武
工程质控资料	唐欣	许鹏、蔡令、肖裕鹏、庄李林、潘雄、代见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机械停车设备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弱电智能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14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4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4_项	共_7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7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7_项	共_13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6_项 评价为“一般”的_7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泛光照明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6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6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6_项	共_3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3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3_项	共_2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2_项 评价为“一般”的_2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景观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园林景观	符合要求	共_12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2_项 经核实符合要_12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4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4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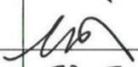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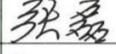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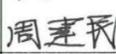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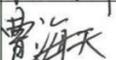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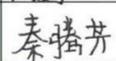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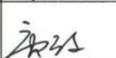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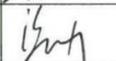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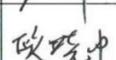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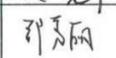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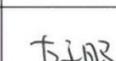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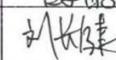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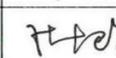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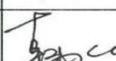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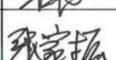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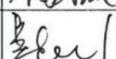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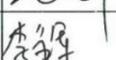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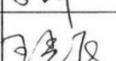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汇智研发中心燃气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斌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工程师	
2	张磊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	张骊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周建民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陈满华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6	曹海天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7	秦腾芳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8	唐欣	深圳市汇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一级建造师	
9	梁新平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欧晓中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	工程师	
11	邵秀丽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12	左文昭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	工程师	
13	刘长健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14	陈梦鸥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5	韩斌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6	张家振	深圳奥兰易境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7	吴旭彬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李全军	江苏省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9	王光飞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	陈庆南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陈庆南
21	王子高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专监	工程师	王子高
22	许鹏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工程师	许鹏
23	颜传富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正高)	颜传富
24	龙叙强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龙叙强
25	廖志陆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廖志陆
26	梁琪昆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工程师	梁琪昆
27	韦成发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韦成发
28	朱源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高级工程师	朱源
29	卢昭君	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工程师	卢昭君
30	张继烈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继烈
31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马建波
32	舒东平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舒东平
33	贾开奇	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贾开奇
34	李聪	深圳车库电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聪
35	张轲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轲
36	李加平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李加平
37	庄李林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庄李林
38	肖伟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工程师	肖伟
39	肖建松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肖建松
40	陈铭钦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铭钦

41	潘雄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潘雄
42	杨洪波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杨洪波
43	赵勇攀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何格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燃气专监	工程师	
45	宋筱萍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宋筱萍
46	魏添灵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魏添灵
47	陈奋武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奋武
48	代见伟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代见伟
49	王炼华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王炼华
50	王东辉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王东辉
51	王军涛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涛
52	程翔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程翔
53	黄敏聪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黄敏聪
54	黄元乐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黄元乐
55	肖裕鹏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肖裕鹏
56	郑海华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郑海华
57	莫德章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莫德章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验收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p>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p>	
<p>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7月28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7月28日</p>
<p>监理单位(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7月28日</p>	<p>监理单位(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28日</p>

(2)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1398.62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04. 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屋面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门窗工程、其他工程等装饰装修范围的建筑装饰工程。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 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合同关键页, 页码 144-149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政**
市政建工

版本 ZY-0.2.0

合同编号: B1986012024032523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观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陈俭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彭少同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A 栋 2 层

鉴于甲方已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与深圳市观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01640

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 年 09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1 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23]013502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05 日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 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及甲方所确定的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

总承包工程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要、签证变更、及其他工程资料中所约定的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的全部施工内容，实际施工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屋面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门窗工程、其他工程等装饰装修范围的建筑装饰工程；成品保护及垃圾清理；本工程完工后的开荒保洁工作；其他：所有的细目详见本分包工程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甲方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相关工作等；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形式为：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固定下浮率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玖拾捌万陆仟贰佰伍拾陆元整

小写：（人民币）13986256.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2831427.52 元，增值税税金为 1154828.48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3% 9% 其他：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差额部分税费计算方式如下：

$$D=C/(1+A)*A*(1+12\%)-C/(1+B)*B*(1+12\%)$$

其中 A=原增值税税率，B=变更后增值税税率，C=应付金额（需开票金额），D=差额部分税费；

2.6 本合同已包含完成该项清单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现场施工水电费、开荒保洁、工完场清（需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样品样板（含实体样板段）费、施工操作架费用、深化设计费、材料检测送检费、扬尘控制、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包含 9% 专用增值税、城建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税附加、企业所得税、0.03% 印花税、个人所得税等一切税费，若需缴纳专业工程分包税，也由乙方承担，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本税费也相应调整）、不可预见风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有费用。综合单价同时综合考虑了节假日、双休日、停水停电、停工待料、高温补贴、一切自然灾害等一切费用在内，工程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2.7 调差方式：

- 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波动均不调差；
- 本工程予以调差，具体调差方式如下：

_____ / _____。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4 月 / 日
-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5 年 01 月 / 日
-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300 天
- 3.4 实际开工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合格质量评定等级，必须达到合格的质量标准；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4.2.1 《环氧树脂自流平地面工程技术规范》（GB/T 50589-2010）；
- 4.2.2 《屋面工程技术标准》（GB50345-2012）；
- 4.2.3 《种植屋面工程技术规程》（JGJ155-2013）；
- 4.2.4 《倒置式屋面工程技术规程》（JGJ230-2010）；
- 4.2.5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07-2023）；
- 4.2.6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9-2021）；
- 4.2.7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 4.2.8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2.9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成品保护技术标准》（JGJ/T 427-2018）；
- 4.2.10 《天健集团建筑公司质量通病防治标准图集》；
- 4.2.11 《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发包人技术要求》；

4.3 所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的一切有关本工程的规范、规程、规定等技术标准均对本工程适用，当以上标准、规范更新时，以更新后的为准；如各种规范标准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高标准者为准；

4.4 乙方应遵守甲方制定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施工标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5.2 本分包合同；
- 5.3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4 投标文件；
- 5.5 招标文件；
-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他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壹 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八条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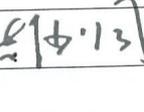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赖华先，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590239026；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王东辉，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8811883247，身份证号：360312198710262014。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

(本页为《未来人才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乙方：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82896379	电话：0755-82522777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红棉道8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A栋2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420 1514 5000 5100 4022	账号：44201581500052515372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1921 9039 7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85383154L
日期：2024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3) 宿迁市公安局交警五大队(洋河中队)、交警高速四大队、洋河巡特警大队建设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项目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宿迁市公安局交警五大队(洋河中队)、交警高速四大队、洋河巡特警大队建设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项目	1957.82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6.11
建设单位	宿迁市公安局、宿迁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宿迁市洋河新区,东至市政道路,南至发展大道北侧空地,西至洋河站铁路,北至铁路旁空地		
工程内容	室内装饰项目施工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页码151-156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13010313106926003001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组织实施的宿迁市公安局交警五大队(洋河中队)、交警高速四大队、洋河巡特警大队建设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项目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定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并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中标结果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宿迁市公安局交警五大队(洋河中队)、交警高速四大队、洋河巡特警大队建设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项目
2. 中标价: 壹仟玖佰伍拾柒万捌仟贰佰捌拾伍元叁角肆分 (¥19578285.34元)
3. 中标工期: 180天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5. 主要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王东辉	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粤1442019202002852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为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与纸质形式的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宿迁市公安局、宿迁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迁市公安局交警五大队(洋河中队)、交警高速四大队、洋河巡特警大队建设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宿迁市公安局交警五大队(洋河中队)、交警高速四大队、洋河巡特警大队建设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项目
2. 工程地点: 位于宿迁市洋河新区,东至市政道路,南至发展大道北侧空地,西至洋河站铁路,北至铁路旁空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宿发改投资发【2022】200号
4. 资金来源: 市财政和区财政分别承担;
5. 工程内容: 室内装饰项目施工,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室内装饰项目施工,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柒万捌仟贰佰捌拾伍元叁角肆分
(¥ 19578285.34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壹仟伍佰玖拾叁元零柒分(¥ 261593.07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宿迁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宿迁市洪泽湖路 865 号

组织机构代码：113213000143197686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时 间：2024 年 6 月 11 日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宿迁市建设大厦 7 楼

组织机构代码：913213007317410215

开户银行：工行宿迁分行营业部

账 号：1116020029300059844

电 话：0527-84387002

传 真：0527-84387002

电子信箱：

时 间：2024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
社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A
栋 2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44201581500052515372

电 话： 0755-82567898

传 真： 0755-82567898

电子信箱：

时 间： 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3 项目经理情况及施工深化团队情况

3.1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温赵良	性 别	男	年 龄	4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8011166770	手机号码	13828894139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3 年
项目经理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10663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基 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以取得注册建造师的时间起计，香港投标人以取得对标一级注册建造师的香港相关证件的时间起计）		2021 年取得一级注册建造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页码 158	
	专业职称情况		2023 年取得中级工程师职称	广东省职称证书，页码 160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11日
- 2025年09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温赵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1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10663



聘用企业: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7-13至2026-07-12)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温赵良

个人签名:

温赵良

签名日期:

2025.0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21205

姓 名：温赵良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11月16日

企业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30日

有效 期：2024年10月12日 至 2027年11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温赵良
身份证号：44142419801116677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19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温赵良 社保电脑号: 644195067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801116677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82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782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502.02	6803.28			3151.08	1117.77			687.63			182.72		1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6d6f8b128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8298 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 项目经理业绩

(1)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3088.42	2023.11.25
建设单位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四街坊		
工程内容	<p>1、中英人寿大厦 12~13 层展示中心范围内（不包含电梯厅、公共卫生间、西侧走道等公共区域，具体见施工图）装饰装修、软装工程、部分机电工程和智能化工程等专业工程内容。</p> <p>2、中英人寿大厦所有标准层办公室（非公共区域）天花备料及配套服务。天花包含铝板天棚、龙骨、灯具、风口及其它发包人确认的天花配件。</p> <p>3、中英人寿大厦所有标准层窗帘安装。</p> <p>4、中英人寿大厦首层大堂及 32 层大堂软装工程。</p> <p>5、发包人指定的其它零星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隔墙的拆除和砌筑、物业用房的装修工程等。</p>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0 年 1 月 1 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更换项目经理的函、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64-180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更换项目经理的函、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64-180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170004010001

标段名称: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88.426985万元

中标工期: 110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军涛

本工程于 2022-01-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10

查验码: 752795311239652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合H0122m/2022/05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四街坊

发包人: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全称):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全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四街坊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5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50%;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中英人寿大厦 12~13 层展示中心范围内(不包含电梯厅、公共卫生间、西侧走道等公共区域,具体见施工图)装饰装修、软装工程、部分机电工程和智能化工程等专业工程内容,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1) 中英人寿大厦 12~13 层展示中心(包括后勤办公区)的天花、地面、墙面的装饰装修工程以及所有室内固定家具、活动家具、窗帘等软装工程;

(2) 疏散指示电源线由主机机电施工单位负责,疏散指示末端及管线由承包人负责;除疏散指示外,消防喷淋、消火栓、烟感、火灾火警自动报警等消防配套设施及系统全部由主体消防施工单位负责,不在本标段内;

(3) 装修区域内所有普通照明工程由承包人负责,应急照明由承包人负责从配电箱的出线到应急照明末端的接线及应急照明灯的供货安装,在本标段内;

(4) 空调机组、空调主风管、支风管、VAVBOX 风阀及静压箱均由主体机电单位施

工（不在本标段内），但 VAV BOX 静压箱后风管、保温软管、静压箱及风口均由承包人负责，在本标段内；

(5) 12F 用水点的给水、排水管道施工由承包人负责，在本标段内；

(6) 对于 12、13 层的配电由主体机电单位预留楼层总配电箱及总开关，总开关下游的二级配电箱以及相应的电线、电缆、桥架、线管、插座等均由承包人负责，在本标段内；

(7) 弱电箱井之后的接线部分均由承包人负责，在本标段内；

(8) VAV BOX 控制系统全部由主体机电施工单位负责，不在本标段内；

(9) 悬挑楼梯周边的实体墙变更为防火卷帘，防火卷帘的施工范围由消防施工单位负责，不在本标段内。

2、中英人寿大厦所有标准层办公室（非公共区域）天花备料及配套服务，包含铝板天棚、龙骨、灯具、风口及其它发包人确认的天花配件，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3、中英人寿大厦所有标准层窗帘安装。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4、中英人寿大厦首层大堂及 32 层大堂软装工程。具体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软装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5、发包人指定的其它零星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隔墙的拆除和砌筑、物业用房的装修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零星改造工程设计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4)首层大堂及 32 层大堂软装工程暂定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叁万陆仟玖佰零陆元伍角柒分 (¥ 1,436,906.57 元)。

(5) 其它零星改造工程暂定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零壹万壹仟贰佰壹拾壹元伍角陆分 (¥ 3,011,211.56 元)。

双方知悉并确认,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开列的天花备料及配套服务工程、窗帘安装工程、首层大堂及 32 层大堂软装工程以及其它零星改造工程的工程量均为暂定数量,上述列明的该等工程的暂估价格不作为结算依据。承包人应无条件按照发包人书面通知的数量、施工范围进行施工、采购和安装,双方按照实际完成且通过发包人验收的工程量 and 合同约定单价进行结算;发包人未发出采购指令、开工通知的,承包人不得自行施工、采购和安装,否则后果和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双方确认,对于发包人没有发出书面采购指令或开工通知的工程量,发包人可随时单方面取消、终止采购,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经济补偿或任何索赔要求;对于已经发出书面采购指令的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和本合同约定的单价进行结算。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AVIVA-COFCO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12月 29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份,承包人执 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0624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83154L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楼 12 层、15 层、10 层 01、06-09 单元、

区红棉道 8 号 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A 栋 2

24 号楼 27 层

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45

变更项目经理的函

工程联系函

收文单位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号:
发文单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标 题	关于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装修工程更换项目经理的函	
主要内容	<p>联系事宜:</p> <p>我单位承建关于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装修工程项目, 投标的项目经理为王军涛(注册建造师证书号:粤 1442010201016243), 现因个人原因已从我单位离职。为避免影响工程的顺利开展, 我司拟委派具有同等资质的温超良(注册建造师证书号:粤 1442020202110663)担任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装修工程的项目经理。</p> <p>特此申请。</p> <p>顺颂商祺!</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名称(盖章)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p>	
监理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3年6月13日 </div>	
业主单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3年6月13日 </div>	

施工许可证电子证书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电子证书

电子表格

电子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3132023081001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前海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3-08-10

建设单位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4单元4街坊		
建设规模	2600	合同价格	3088.4270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勇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温赵良	总监理工程师	杨亮
合同工期	2023-08-08 ~ 2023-11-25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督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
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_____

建设单位（盖章）：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桂湾片区四单元四街坊	建筑面积	26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88.4269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框架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2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08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前海2023041
建设单位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勇
副组长	杨亮
组员	温赵良、吴明臻、苏建文、毛国青、王海昊、李彦平、王民强、周雄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雄辉	王民强、吴明臻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昀	王海昊、李彦平
工程质控资料	杨亮	毛国青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潘超良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潘超良
2	吴明靖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吴明靖
3	孙如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如新
4	苏佩文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苏佩文
5	毛国青	深圳大众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毛国青
6	杨祝		总监	中级	杨祝
7	王海灵	深圳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海灵
8	李秀平	深圳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李秀平
9	王代文	中英人寿			王代文
10	陈勇	中英人寿	项目负责人		陈勇
11	何明辉	中英人寿			何明辉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全部内容, 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完善, 主要建材试验合格, 主要功能检测合格, 满足规范及相关规定要求, 同意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一致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编号:L01902292404260001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中英人寿大厦天花备料、窗帘安装及展示中心精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2、竣工验收报告或核验证书
-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 5、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



(2) 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	4318.00	2023.09.30
建设单位	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举路与光源四路交叉口北侧		
工程内容	精装施工范围包括 1F 大堂、1F~2F 小型商业配置、4F 员工活动层/办公配套休息室、14~19F 自用办公楼层地下室-3~屋顶层，1~20F 核心筒公区:装修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0 年 1 月 1 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装修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页码 182-187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页码 182-187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司参与的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招投标，经开、评标，我司评标委员会评审，根据评标结果，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43,180,000.00 元（大写：肆仟叁佰壹拾捌万元整）；

合同模式：总价包干；

工 期：90 日历天；

请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7 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项目合同。

招标单位：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5 月 23 日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Z-E-202305-0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总价包干合同)

工程名称： 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举路与光源四路交叉口北侧

发 包 人： 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年5月20日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举路与光源四路交叉口北侧
3. 工程备案证号：44038720170201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规模及特征：场地总占地面积 5731.8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8648.07 平方。场地内规划有技术总部（共 19F 层）及配套地下室（共 3F）。建筑主体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建筑结构高度 79.6 米，精装修施工范围包括 1F 大堂、1F~2F 小型商业配置、4F 员工活动层/办公配套休息室、14~19F 自用办公楼层、地下室-3~屋顶层，1~20F 核心筒公区；装修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崇达大厦精装修工程图纸及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内容，包括按合同条款、图纸及技术要求进行局部及专项深化设计、施工、制造、供应、运输、装卸、仓储、安装、测试、调试、试运行、办理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报批报建（包括消防审批等手续办理）、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包括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精装修、空气质量检测和保修及保养等。详细工程范围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技术要求等。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发包人无需因此给予承包人额外的损失补偿。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精装修工程：包括负 3~负 1 层核心筒、楼梯与公区通道、1 层大堂，1F~2F 小型商业配置、3F 员工食堂、4F 员工活动层/办公配套休息室、14~19F 自用办公楼层、1~20F 核心筒公区、电梯轿厢等（包括但不限于墙体工程、石材铺贴工程、岩板工程、瓷砖铺贴工程、玻璃隔断工程、涂料喷涂工程、吊顶工程、艺术玻璃工程、不锈钢工程、铝板工程、花岗岩工程、地面工程、防腐木地板工程、地毯 PVC 铺贴工程、地胶工程、固定家私工程、门窗工程、标识工程、电梯轿厢装修工程、电梯门工程、配电系统、普通照明工程、应急照明系统、空调系统、通风系统、给排水系统、五金洁具、前台 LED 屏幕安装工程、消控室外走道栏杆、车道出入口雨棚工程等，拆改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 2) 消防工程：装修相关消防工程，包括消防电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水系统、气体灭火系统以及消防相关土建工程，含拆改工程。消防图纸深化、消防报建、施工和验收。
- 3) 楼宇自控：含空调群控、智能照明、电表计量监控（远程抄表）、电梯监控、给排水监控、通风监控、能耗监测等。

- 4) **其他配合**: 与其他单位配合 (含智能化工程、燃气、园林工程、厨房工程、软装工程、主体总包收尾工程等)
- 5) **图纸深化**: 根据精装设计图纸进行深化设计, 达到能具备现场实际施工条件, 出具成果文件, 并经设计院审核、第三方单位及相关政府行政部门审查通过, 建设单位确认; (因施工深化设计引起的工程量核增一律不予重新计费, 此部分费用风险应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
- 6) **质量检测**: 本招标工程所有质量检测均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请在投标时自行考虑报价, 结算不予调整;
- 7) **措施费**: 施工中所需的所有施工脚手架、起重机、升降机设施设备以及各种安全防护措施和施工所需措施均由精装施工单位自行负责, 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环境保护费、赶工费、夜间施工费、材料二次搬运费、机械设备进出场安拆费、脚手架费、已完工程保护费 (成品保护费) 等。精装单位使用的所有特殊工种均须具有相应资质, 且须到建设方备案。精装投标单位在报价中应包含精装施工所需脚手架、起重机、升降机设施设备一切施工措施的提供、进出场、安装、使用、拆除和退场等费用。
- 8) **材料**: 精装施工所有材料的开模、制作、包装、运输、安装、淋水试验、成品保护、卫生清洁、材料送检 (含检测费) 等各种精装工程实施所需的测试和检测等工作已包含在综合价中;
- 10) **竣工验收**: 本项目中标单位独立负责本招标工程各分项的验收。

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 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楼宇自控系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工期90个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监理人签发《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壹拾捌万元整（¥43,180,000.00元）含9%增值税价，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 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5月30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其中两份用于施工合同备案用，两份用于结算备案用）。

九、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3.3 施工深化团队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经验年限	本次拟派专业
1	张卫峰	18年	装修
2	果俊龙	12年	给排水
3	赵亮	13年	暖通
4	陈金平	23年	电气

注：1.按列表顺序提供相关人员的证明材料。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张卫峰





任 职 证 明

兹证明 张卫峰，男，出生日期：1982 年 02 月 03 日，身份证号：440105198202035419，现担任公司 室内装饰设计师 一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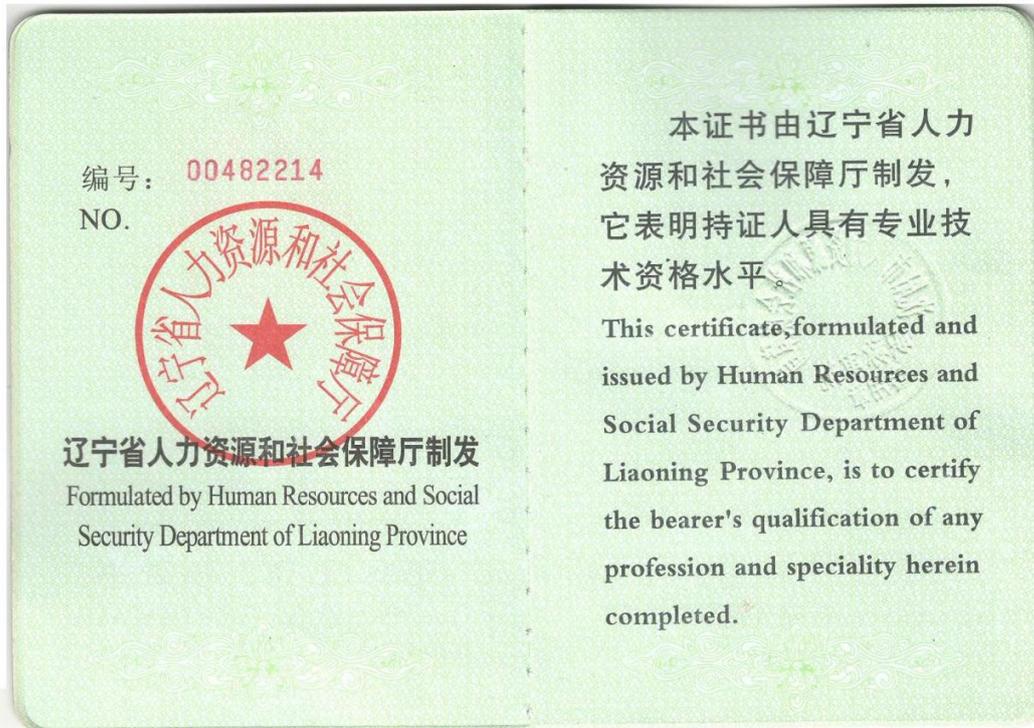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公司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2) 果俊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任 职 证 明

兹证明果俊龙，男，出生日期：1988年01月10日，身份证号：210403198801101511，现担任公司给排水工程师一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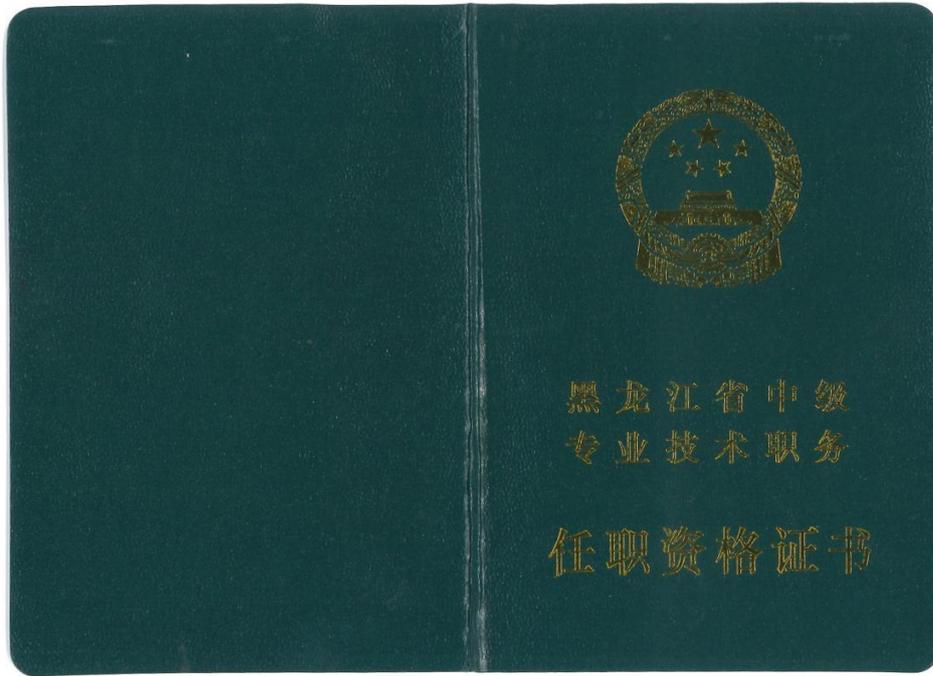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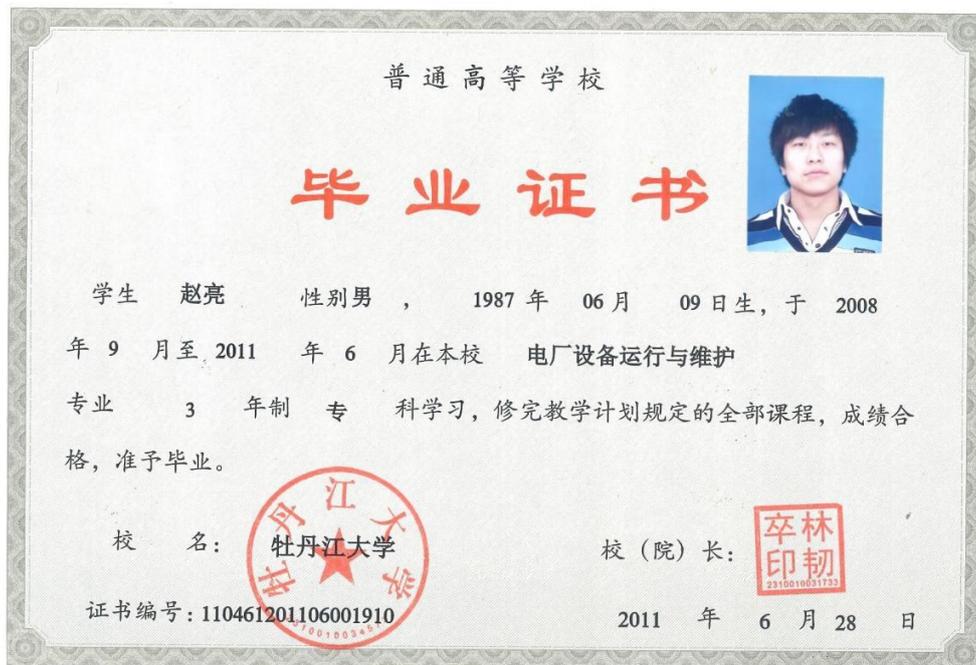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4月18日

(3) 赵亮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赵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6
	专业名称: 暖通空调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1日
持证人签名: _____	授予部门: _____
身份证号码: 230506198706091413	
编号: 8021920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任 职 证 明

兹证明 赵亮，男，出生日期：1987 年 06 月 09 日，身份证
号码：230506198706091413，现担任公司 暖通工程师 一职。

特此证明！



公司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4) 陈金平





任 职 证 明

兹证明 陈金平，男，出生日期：1977 年 06 月 15 日，身份
证号码：450121197706156924，现担任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一职。

特此证明！



公司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金平 社保电脑号: 810451290 身份证号码: 45012119770615692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82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782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2	5.04
合计			12502.02	6803.28			2444.13	814.8			687.63			182.72		1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6d6fba10e0g)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8298
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 施工深化人员（装修相关专业）案例情况

案例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			
服务内容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施工深化人员（装修相关专业）案例	是否为同类装修工程业绩深化案例	（是或否）	
	是否体现施工深化（装修相关专业）人员业绩		

注：1.若拟派多名装修相关专业施工深化人员，需分别列表并提供证明材料。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4 其他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自查结论
项目经理	温赵良	中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0202 110663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技术负责人	程翔	中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3201 424018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质量负责人	王东辉	中级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不分级	0442210700 001000020	装饰装修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安全负责人	杜明宇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综合类C3	粤建安C3 (2020) 0026345	综合类C3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安全员	全蒙斌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综合类C3	粤建安C3 (2020) 0113108	综合类C3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劳资监管员	叶碧玉	助理工程师	劳务员证	不分级	0441811394 418002100	不分专业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施工员	董世安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不分级	0442210200 001000026	装饰装修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材料员	陈泽鹏	/	材料员证	不分级	0442211100 001000235	不分专业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资料员	刘佳	/	资料员证	不分级	0441811494 418007440	不分专业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造价工程师	汤耀堂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421440 0005045	工程造价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1) 项目经理-温赵良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11日
- 2025年09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温赵良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1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106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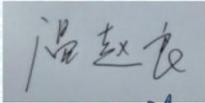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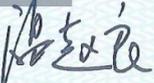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7-13至2026-07-12)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21205

姓 名: 温赵良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11月16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有效 期: 2024年10月12日 至 2027年11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温赵良
身份证号：44142419801116677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19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 技术负责人-程翔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26日
- 2025年06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程翔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3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424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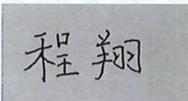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9-29至2025-09-28)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程翔

签名日期: 2024年1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7238

姓 名:程翔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年03月2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8月29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3日 至 2026年08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median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编号: 19990007

姓名: 程翔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化肥厂
Employer

任职资格: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专业名称: 化工机械设备
Speciality

批准日期: 1999.07
Date of Approval

评审委员会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1999年8月1日
Issued on



(3) 质量负责人-王东辉

证书编号: 0442210700001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东辉

身份证号: 36031219871026201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二维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2年 06月 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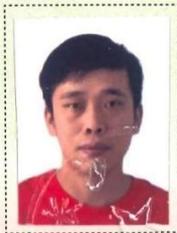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1952

姓名: 王东辉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60312198710262014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quer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东辉 社保电脑号: 635697630 身份证号码: 360312198710262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82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782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22	5.04
合计			12502.02	6803.28			2444.13	814.8			687.63			182.72		1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6d6fb8a99ac)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8298 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安全负责人-杜明宇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0) 0026345	
姓 名: 杜明宇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01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2日	至 2026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杜明宇
身份证号：61011219900101201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48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5) 安全员-全蒙斌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2) 0113108	
姓 名: 全蒙斌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3年10月0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8月04日	
有 效 期: 2022年08月04日	至 2025年08月0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6) 劳资监管员-叶碧玉

证书编号: 04418113944180021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叶碧玉

身份证号: 441523199310287023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10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碧玉
身份证号：44152319931028702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1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叶碧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0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地
一路沙尾工业区309栋B座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310287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09-2027.11.0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碧玉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 十 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人力资源管理方向)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白云学院 校（院）长：黄七乾

证书编号：108221201605002086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碧玉 社保电脑号：63606581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3102870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82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782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782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782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82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82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22	5.04
合计			13352.43	6803.28			10337.25	3725.4			687.63			182.72		1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6d6fba7dacr）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78298 单位名称：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施工员-董世安

证书编码: 04422102000010000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董世安

身份证号: 42092119940813511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2年 05月 1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董世安
身份证号：420921199408135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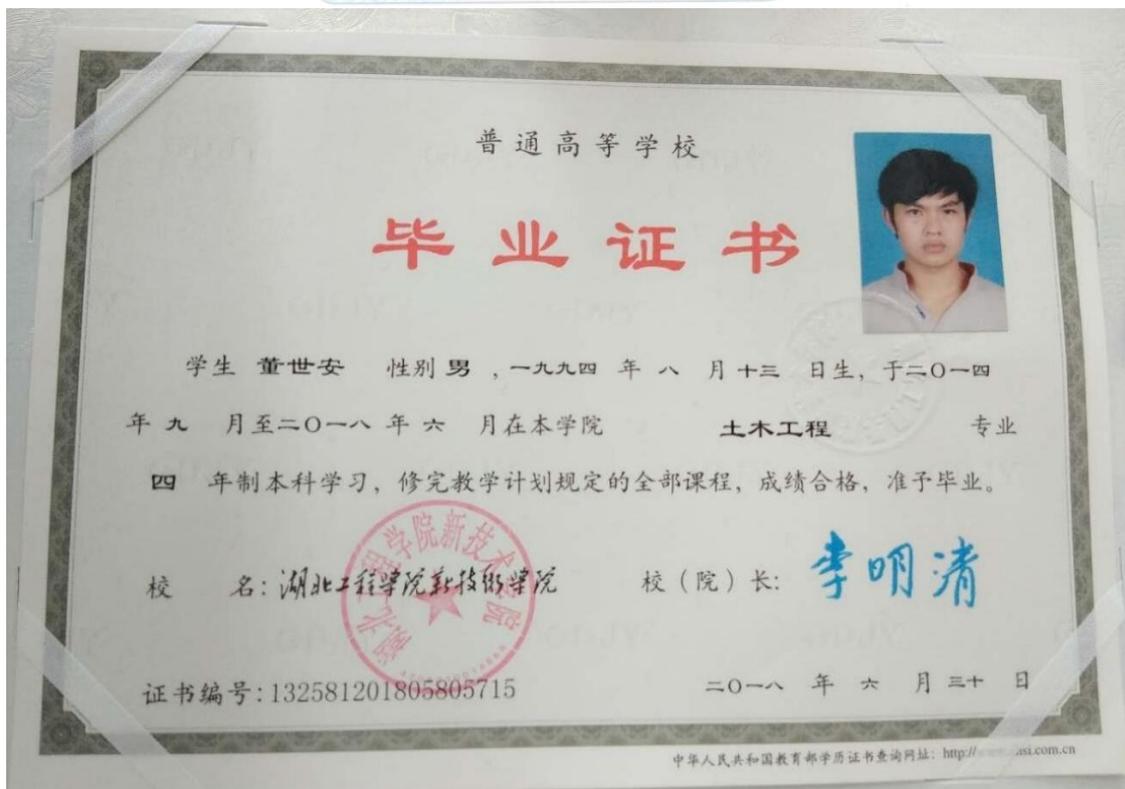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34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董世安 社保电脑号: 650324715 身份证号码: 4209211994081351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82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782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22	5.04
合计			12502.02	6803.28			2444.13	814.8			687.63			182.72		1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6d6fb932ed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8298 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材料员-陈泽鹏

证书编码: 04422111000010002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泽鹏

身份证号: 44058219950816639X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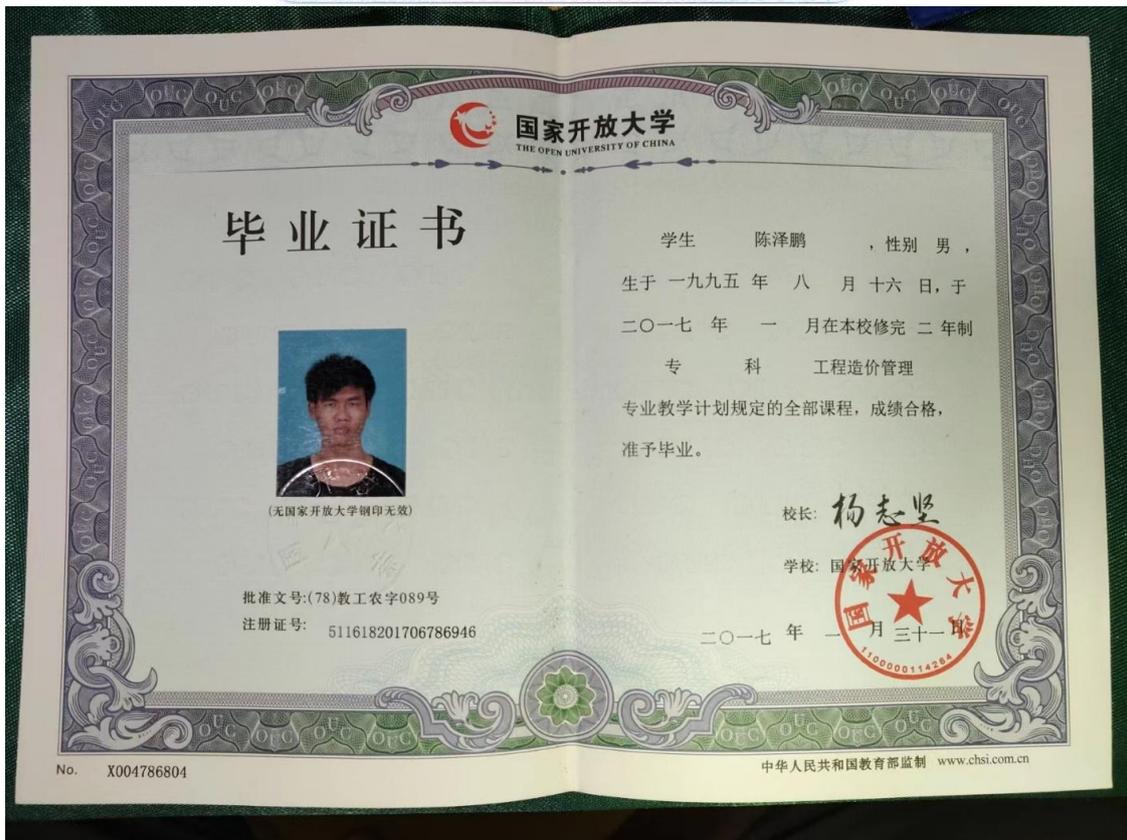
二维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2年 06月 1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泽鹏 社保电脑号: 649510941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50816639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782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782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782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782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782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82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22	5.04
合计			12502.02	6803.28			2444.13	814.8			687.63			182.72		15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6d6fbaca77s)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8298 单位名称: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资料员-刘佳

证书编号: 04418114944180074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刘佳

身份证号: 430681198410032927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No. X0048234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10) 造价工程师-汤耀堂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13日
- 2025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汤耀堂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0年10月30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14400005045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26日-2029年03月2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汤耀堂

个人签名:

汤耀堂

签名日期:

2025-03-13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1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汤耀堂
身份证号：42010619701030483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37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